

<<拉祜族社会历史调查>>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拉祜族社会历史调查>>

13位ISBN编号：9787105088546

10位ISBN编号：7105088540

出版时间：2009-6

出版时间：民族出版社

作者：《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编辑委员会 编

页数：14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拉祜族社会历史调查>>

内容概要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是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五，内容包括了20世纪50年代中央访问团收集的资料，全国人大民委、中央民委等组织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以及民族识别等工作所搜集到的资料，20世纪80年代以后由各省、自治区陆续分别出版，全套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共有84种145本。

这些资料集中记录了我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的基本情况，是民族研究和民族工作中的重要参考资料，受到了各方面的欢迎和好评。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问世以来，民族自治地方社会和文化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各方面情况有了不少变化，为了进一步发挥这些历史调查资料的作用，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国家民委决定修订、再版《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并将其列为国家民委重点科研项目。

<<拉祜族社会历史调查>>

书籍目录

拉祜族简介澜沧县糯福区拉祜西(黄拉祜)社会经济调查 一、概况 二、社会生产力状况 三、拉祜西社会形态 四、宗教和社会观念澜沧县糯福区糯福寨拉祜族社会调查 一、社会生产方式 二、政治制度 三、社会组织 四、社会习俗 五、宗教信仰 六、其他澜沧县木戛区大班利寨拉祜族社会历史调查 一、经济 二、社会组织和政治制度澜沧县谦六东河南岭等区拉祜族社会经济调查 一、政治历史情况概述 二、经济情况澜沧县南岭区第五村拉祜族社会经济调查 一、一般情况 二、民族关系 三、阶级分化及生产资料占有情况澜沧县东回区班利寨拉祜族社会经济调查 一、概况 二、经济状况 三、社会制度澜沧县东河区拉巴寨拉祜族社会调查 一、历史 二、经济 三、社会耿马县孟定区芒美中寨拉祜族社会经济调查 一、概况 二、政治经济情况 三、婚姻 四、居住 五、宗教耿马县拉祜族社会经济调查 一、一般情况 二、迁移不定的民族 三、土地情况 四、繁重的贡赋和徭役 五、拉祜族内部农村公社的残余 六、村寨内部阶级分化 七、生产力情况 八、拉祜族生活方式耿马县勐永区蒙化乡岩子头村拉祜族社会情况 一、社会经济 二、信仰和习惯双江县拉祜族社会经济调查 一、生产力 二、土地关系 三、诸种剥削关系 四、副业生产 五、政治组织 六、军事组织 七、双江县拉祜族的社会性质孟连县南抗乡荫山寨拉祜族社会经济调查 一、概况 二、解放前的社会生产方式 三、政治制度及社会组织后记修订后记

<<拉祜族社会历史调查>>

章节摘录

拉祜族简介 陈炯光 拉祜族是云南省西南边疆的山区民族。该族分两大支系，即拉祜纳（黑拉祜）和拉祜西（黄拉祜）。这两个支系源远流长，产生原因尚未弄清。两个支系有小范围的聚居区，亦有交错聚居，少数杂居。

该民族自称“拉祜”。历史文献按古音写作“卢鹿”、“鲁屋”或“喇乌”。拉祜一词，语义不清，本民族在历史传说中按谐音作附会性的解释。在有必要区分支系的情况下，各支系所属成员才使用自己的支系名称。拉祜纳支系除使用本支系名称外，也自称“哥搓”或“郭抽”。

民族他称有四种。傣僮：该民族他称使用地区极广，汉文资料始见于元《经世大典·招捕录》一小地名，彝文资料始见于《西南彝志》。

词出彝语。苦聪：该民族他称主要使用于澜沧江以东各地。在明清地方志中同音异字有“果葱”、“古宗”、“苦葱”等。

词出纳西语。目舍：该民族他称主要使用于澜沧江以东各地傣族。在元《经世大典·招捕录》及明清地方志中同音异字有“磨察”、“木察”、“麦岔”等。

词出傣语。緬：该民族他称主要使用于澜沧江以西各地傣族。緬，即《华阳国志》中的“闽”和《爨龙颜碑》中的“緬”。

词出傣语。拉祜语属汉藏语系藏彝语族彝语支，与彝语、纳西语、哈尼语、傣僮语并列。本民族原来没有文字。

民族人口现有262 000余人。拉祜族人口分布主要集中在澜沧江两岸的思茅、临沧两个地区。其中，澜沧拉祜族自治县聚居有140 000万人，占该县总人口近40%；孟连傣族拉祜族佤族自治县聚居有19 000人，占该县总人口近42%。

拉祜族人。口有78%分布在澜沧江以西，此外，北起大理、楚雄，东至泸西、弥勒，南至西双版纳和金平县均有散居。

在缅甸、泰国、老挝、越南也有从我国迁出的拉祜族。拉祜族族源可追溯到古代羌人。

秦汉时期，彝语支各族体被泛称为“昆明”，拉祜族部族共同体当时正在形成之中。两晋隋唐，先后出现民族他称“闽”和“緬”，本民族自称“卢鹿”和拉祜纳支系自称“锅锉”也始见于文献。

由于拉祜族与彝族同操彝语支语言，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有不少共同性，因而两族自三国两晋以来在云南东北部相互形成“乌蛮”部族集团。

“乌蛮”部族集团在云南地方史中十分活跃，对拉祜族社会经济文化有着深远的影响。

据历史传说，古代拉祜族先后从事采集狩猎经济和原始农业经济，没有山区畜牧业的痕迹。

在历史传说中，有述及使用石器、原始铁矿采掘和打制铁工具，但没有提到使用铜器。

拉祜族先民在原始共产制公社晚期已经在今四川省南部劳动生息。

进入文明时代以后的拉祜族社会有三个很突出的社会现象：一、长期保留族内对偶婚制，以母系为主，双系并存。

二、共居于长屋之内的大家庭公社非常牢固，个体私有制经济停滞不前。

<<拉祜族社会历史调查>>

三、流动不安的民族大迁徙活动。

一般来说，拉祜族到了清中叶才排除族内对偶婚，摆脱大家庭公社集体经济，最终定居在现代的分布区域。

拉祜族长期实行族内对偶婚。

族外婚意识的贫乏，使拉祜族在整个古代社会生活中没有两合组织或环状联盟。

以母系为主，双系并存的亲属制度，使母系或父系任何一方都不可能形成发达的家族制度或氏族制度，因而也不可能有世代相承的家族谱或氏族谱。

其影响所及，使历史传说只有非常简略的、口头文学艺术加工浓重的、属于整个民族或支系集体的历史活动过程，罕见英雄人物形象及其业绩。

拉祜族的大家庭公社是建筑在定居迁徙农业的基础之上的。

公社集体，有一座共居的永久住宅“长屋”。

在农业生产期间，各对偶家庭则分散居住在随耕地大面积轮歇而周期迁徙的临时住宅“班考”。

到收获完了，各对偶家庭把粮食背回永久住地公共仓库，度过共食的集体经济生活。

这种公社组织本质上是私有制的，它不仅相对是私有制集体，而且各对偶家庭也有一定的私产。

但是，集体经济的公社生活显然抑制了个体私有制经济的发展。

定居迁徙农业和双重住地，使古代拉祜族有可能在社会生产力水平还相当原始低下的条件下组成庞大的地缘村社聚落。

加入“乌蛮”部族集团以后，拉祜族村社开始组成部落，同时借用彝语“苴摩”一词来称呼本族部落首领。

“乌蛮”部族集团是通过征服与被征服的关系形成的。

拉祜族部落分别以贡纳制的形式隶属于彝族征服者主盟部落。

主盟部落首领称“大鬼主”，附庸部落首领称“小鬼主”。

原始宗教意识对维系永世部落联盟起了精神支柱的作用。

政教合一的“鬼主”制度，拉祜族部落一直保持到清中叶。

定居迁徙农业、族内对偶婚制的大家庭公社生活、庞大的地缘村社聚落和实行“鬼主”制度的部落组织，占据了拉祜族一千多年的历史。

这种社会经济和社会组织状况，铸造了拉祜族不同寻常的内部团结，也塑造了其骁勇善战、重自由而轻迁徙的民族性格。

自两晋迄明清，拉祜族部落虽先后以贡纳制形式隶属于彝族部落贵族、南中大姓、南诏、大理，以及各级傣族土司，但凡贡赋增重，即奋起反抗，并不惜举族迁离故土，远适异地。

另一方面，拉祜族的部落组织由于其首领扩张势力野心的支配，也具有相当强烈的向外掠夺扩张的性质。

从元代到清中叶，有关拉祜族部落军事民主主义原始掠夺活动的记录不绝如缕。

但是，由于邻族的社会经济已远为进步，封建王朝的地方建制和统治也日益加强，拉祜族部落的原始掠夺活动和军事扩张势必备受限制，甚至遭到惨重的军事打击。

拉祜族人民反抗沉重贡赋的要求与部落首领扩张政治势力的野心常常交织在一起，从南诏《爨龙颜碑》所说的“緬戎寇场”，段思平联合十三部乌蛮建立大理国起，到清中叶的李文明、张登发进攻勐勐和临沧。

都属于这种性质。

军事失败之后，拉祜族部落多大举迁徙。

自宋代以来，拉祜族部落至少有过三次大规模的南迁活动，局部迁徙则不胜枚举。

遍散各地的拉祜族部落面临极不相同的经济命运，或转变为州县治下的“编户齐民”，或沦为彝族、傣族土司的农奴，或在傣族土司贡纳制的隶属统治下重建本民族的传统社会生活。

清代拉祜族主要聚居在澜沧江以东的景东、镇沅、景谷和澜沧江以西的澜沧、双江、孟连。

18世纪以后，拉祜族社会开始发生重大变化。

在澜沧江以东方面，拉祜族部落（主要是拉祜西支系）自元明以来即已纳入傣族封建领主经济体制之中。

<<拉祜族社会历史调查>>

1724年，清王朝强制推行改土归流政策，把土官改为流官，清丈田亩，实行土地私有制。改土归流以及随之而来的贪官污吏敲诈，曾引起傣、拉祜等族上层多次暴动。经官军残酷镇压，部分拉祜族由领主经济迅速过渡到地主经济，部分拉祜族则走上坎坷的迁徙旅途。直到解放前夕还保留着大家庭公社组织的澜沧县糯福区拉祜西支系就是在本时期由景谷一带迁去的。

澜沧江以西的拉祜族（主要是拉祜纳支系）原聚居于临沧。

明代，傣族贵族俸氏崛起，受封为土司。

拉祜族部落屡起反抗失败，就迁至澜沧、双江、孟连，部分还迁至耿马、沧源以及流寓国外。

聚居临沧时期的拉祜族还过着族内婚制的大家庭公社生活，但有庞大的村社和部落组织。

耿马县福荣区拉祜纳支系直到解放前夕还或多或少地保存着大家庭公社的外壳。

迁至澜沧、双江、孟连的拉祜族虽然以贡纳制的隶属形式分别从属于勐勐和孟连傣族司，但经明清两代，社会经济有长足进步。

首先，固循无数个世代的大家庭公社趋于解体，个体生产成为普遍的生产形式。

其次，基于傣族领主经济的影响，拉祜族社会产生了封建义的萌芽，出现了部落之间的土地兼并和劳役地租。

清代初年，大乘佛教输入，佛教“鬼主”制度结合起来，形成五个政教合一的封建割据势力。

到了清中叶，拉祜族封建主李文明、张登发先后借勐勐傣族土司“虐其民”，联合各地拉祜族、佤族部落攻下勐勐，进犯临沧并占领部分山区。

清王朝除实行军事镇压外，鉴于拉祜族封建势力日渐膨胀，遂分别封委拉祜族首领为土都司，令其互相牵制，以便实现霸权统治的目的。

推行土司制度后，拉祜族的封建领主经济遂趋于制度化。

但是，当时的历史已进入近代，刚刚露头的封建领主经济经不起云南近代地方商品经济的冲击，便在还没有完全成熟的情况下解体为地主经济。

上述材料，大体上反映了现代拉祜族社会经济的基本状况。

.....

<<拉祜族社会历史调查>>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